

白河县财政局文件

白财社〔2020〕55号

白河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

白河县卫健局：

根据安康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》（安财社〔2020〕90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省补助资金在白财社（2020）3号文件中下达的中央资金予以追减73万元，同时将本次追减的该部分资金73万元追加下达纳入中央直达资金管理的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，并已录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请继续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。

一、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002正常转移支付”，年终支出列入“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”科目。

二、请你单位按照直达资金管理要求，通知各医疗单位

尽快列支，确保数据真实，账目清晰，流向明确，严格资金管理，确保资金合理规范使用。



白河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7月8日印发

共印5份